

# 元氏县统计局权责清单事项总表

(共 2 类、7 项)

总序号	类别及序号	项目名称及数量	备注
1	一、行政处罚	共 6 项	
	1	对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提供统计资料	
	2	对提供有真实或者不完整统计资料	
	3	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	
	4	对拒绝，阻碍统计调查，统计检查	
	5	统计台账，统计调查表以及相关证明和资料	
	6	对迟报统计资料，未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，统计台账	
2	二、行政检查	共 1 项	
	1	对调查对象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及统计制度情况检查	

# 元氏县统计局权责事项分表

(共 2 类、7 项)

序号	权力类型	权力事项	行政主体	实施依据	责任事项	追责情形	备注
1	行政处罚	对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提供统计资料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1. 开展调查：执法检查人员不得少于 2 人，重大案件应组成执法检查组，合法、客观、全面地收集证据。 2. 作出决定：对案件进行讨论审理，确定统计违法行为性质和处理决定，在审理过程中发现统计违法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或者程序错误的，应当及时补充或者重新调查。 3. 告知送达：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，书面告知当事人作出处罚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及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，并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。依法作出处罚决定的，制作《统计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并在作出后 7 日内送达处罚对象。	1. 没有法定的处罚依据的； 2. 擅自改变处罚种类、幅度的； 3. 违反法定的处罚程序的； 4. 违反规定委托处罚的； 5. 泄露在检查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信息资料和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； 6. 违法实行检查措施或者执行措施，给公民人身或者财产造成损害、给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损失的； 7. 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的； 8.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为。	
2	行政处罚	对提供有真实或者不完整统计资料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
3	行政处罚	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
4	行政处罚	对拒绝，阻碍统计调查，统计检查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
5	行政处罚	统计台账，统计调查表以及相关证明和资料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
6	行政处罚	对迟报统计资料，未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，统计台账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
7	行政监督	对调查对象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及统计制度情况检查	元氏县统计局	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			